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3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现场会议、电话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通过传真、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维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总经理带领公司员工,协调各个部门展开工作,在产品、市场拓展等方面均取得一定的发展。董事会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了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工作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薪酬标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听取《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YPERLINK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三)听取《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5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利润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母公司层面实现净利 11,007.68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8,115.80 万元(母公司口径)。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149.9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344.97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0.1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同时符合《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我们同意该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制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4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贤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2)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管理层报送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管理层报送的《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系基于公司以往的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1 年经营形势,作出的客观、求实稳健的预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制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工作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7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8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27 元,共计募集资金 36,35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180.00 万元(不含税承销及保荐发行费用为 3,000.00 万元,税款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税款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33,17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到位资金 33,350.00 万元(汇入金额加上承销及保荐发行费用中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部分 180.00 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35.3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1,314.7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15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1,314.7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639.18
	利息收入净额	C2	3.5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639.1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5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4,679.0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9,203.00
差异[注]		G=E-F	-4,523.96

[注]差异由以下项组成:(1)尚未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73.40 万元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1,046.42 万元;(2)尚未置换的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由自有资金承担的发行费用增值税额后的净额 111.70 万元;(3)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792.4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福建省舒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031710109	84,976,617.4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32530942	92,051,752.5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	155300100100676537	15,001,62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池店支行[注]	423480093069		
合 计		192,029,994.95	

[注]公司及子公司福建省舒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池店支行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提高公司自主研发水平,不会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研发速度与质量,加速了产品的更新换代和新产品上市的时间,为公司的品牌运营提供有效保障。

2.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提高公司信息化水平,属于实际经营活动中的配套设施建设,无法量化测算实际经济效益。但该项目的实施为公司运营管理和决策分析提供了更加准确的信息,为公司持续的高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314.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39.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39.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二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1,514.70	21,514.70	21,514.70	13,019.37	13,019.37	-8,495.33	60.51	2019/7/1	7,980.88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300.00	3,300.00	3,300.00	2,573.40	2,573.40	-726.60	77.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500.00	1,500.00	1,500.00	1,046.42	1,046.42	-453.58	69.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否
合 计		31,314.70	31,314.70	31,314.70	16,639.18	16,639.18	-14,675.5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二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系根据 2017 年健身器材行业发展情况做出的,随着近几年行业发展的变化,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调整了设备项目投入的进度,目前该项目已实现部分投产并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750.88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3,731.52 万元未置换。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88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现金管理相关产品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0,128,0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42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建午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郑羲亮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参股公司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0,128,01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对参股公司担保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雨顺、刘人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8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4 月 29 日 10 点 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台商投资区张坂镇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厂区 2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

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听取《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299	舒华体育	2021/4/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3.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 1、2 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前工作时间(9:00-16:00)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福建省泉州市台商投资区张坂镇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厂区 2 号楼六楼证券法务部

六、其他事项

1、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傅建本

电话:0595-85933668

电子邮箱:ir@shuhua.com

传真:0595-68097905

2、拟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19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未来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舒华体育	6052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傅建本	江雪
办公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商二路口莲内 188 号舒华二期	泉州台商投资商二路口莲内 188 号舒华二期
电话	0595-85933668	0595-68097629
电子信箱	fujianmu@shuhua.com	jiangy@shuhu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系专业、科学的运动健康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主营业务为健身器材和展示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健身器材包括室内健身器材、室外路径产品。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健身器材与展示架产品的业务体系,并已在福建晋江、泉州台商投资区及河南商丘设立生产基地,业务范围覆盖全国。公司室内健身器材主要面向个人消费者及企事业单位客户进行销售,室外路径产品主要用于政府"全民健身路径工程"及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建设等项目;展架类产品的主要客户为安踏体育、特步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

2007 年,"舒华 SHUA"品牌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2017 年,公司被国家体育总局认定为"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2014 至 2018 年,舒华健身器材连续与三届奥运会结缘,先后入驻索契冬奥会、里约奥运会及平昌冬奥会"中国之家",成为奥运会体育器材供应商。2017 至 2019 年,公司连续三年入围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选的"中国轻工业健身器材行业十强企业"。2021 年 1 月,公司荣获 2020-2021 年度风向标双品牌大奖即"年度体育用户影响力品牌"和"年度体育行业影响力品牌"。2020 至 2022 年,舒华还将连续 3 年成为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运动管理中心唯一指定健身器材赞助商,为中国冬奥健儿提供专业的体能训练解决方案和训练器材,助力征战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助推中国冰雪运动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共发展了 230 余家经销商从事健身